

证券代码：000529

证券简称：广弘控股

公告编号：2021—61

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四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12月7日以书面、电子文件方式发出2021年第四次临时董事会会议通知，会议于2021年12月14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8人，现场参会6人，通讯方式参会2人，董事高宏波先生、董事夏斌先生以通讯方式表决，公司监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列席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蔡飏先生主持。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投资设立广东广弘智慧港食品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的议案（详见同日公告《广弘控股关于投资设立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62）。

董事会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5000万元在广州市增城区投资设立广东广弘智慧港食品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暂定名，具体以登记机关核准的名称为准），占其注册资本5000万元的100%。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办理上述发起设立广东广弘智慧港食品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的相关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8票、弃权0票、反对0票，同意本议案。

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关于投资设立广东广弘智慧港实业投资有限公司的议案（详见同日公告《广弘控股关于投资设立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62）。

董事会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5000万元在广州市增城区投资设立广东广弘智慧港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暂定名，具体以登记机关核准的名称为准），占其注册资本5000万元的100%。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办理上述发起设立广东广弘智慧港实业投资有限公司的相关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8票、弃权0票、反对0票，同意本议案。

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审议通过关于拟与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政府签订《广弘控股食品冷链智慧港

项目投资框架协议书》的议案(详见同日公告《广弘控股关于拟与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政府签订〈广弘控股食品冷链智慧港项目投资框架协议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63)

董事会同意公司及拟设立的全资子公司（广东广弘智慧港食品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广东广弘智慧港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均为暂定名，尚未注册）与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政府签订《广弘控股食品冷链智慧港项目投资框架协议书》，拟计划投资建设广弘控股食品冷链智慧港项目。项目总用地约 192 亩，拟建设综合展贸交易中心、高端总部商务中心、供应链金融中心、智慧科创中心、消费体验中心等物业。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办理上述签订《广弘控股食品冷链智慧港项目投资框架协议书》的相关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同意本议案。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终止租赁办公场地之关联交易的议案(详见同日公告《广弘控股关于公司终止租赁办公场地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64)

董事会同意公司终止租赁关联方广东省广弘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位于广州市天河区广州大道北 680 号广弘大院自编 1 栋（一、二、三楼）的房屋及其配套设施。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同意本议案。董事会审议该项议案时，关联董事蔡飏先生、高宏波先生、夏斌先生回避了表决。

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详见同日公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65）。

董事会同意公司自 2021 年 12 月 31 日起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模式进行会计政策变更，由成本计量模式变更为公允价值计量模式。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同意本议案。

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十五日